

2023年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执行情况监督检查报告(模板5篇)

报告是一种常见的书面形式，用于传达信息、分析问题和提出建议。它在各个领域都有广泛的应用，包括学术研究、商业管理、政府机构等。怎样写报告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报告应该怎么制定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报告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执行情况监督检查报告篇一

》中指出“三个执行不力”“四个薄弱环节”“四个力度不够”“六个时有发生”及原因分析中存在类似问题进行自检自查，并针对局机关存在的问题或不足进行整改

（一）强化学习，增强规矩意识。为提高局党组、机关工委及机关党支部对党内法规执行落实能力和水平。在局党组会前开展学习活动，主要对《党章》、《廉政准则》《两个条例》《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条例》等相关法规。切实增强局党组、机关工委、党支部及党员领导干部执行贯彻党内工作的素质和能力。

（二）严格执行党的法规规定。今年来，针对公务员职级并行、工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分配等重大工作事宜都严格按照民主集中制原则和议事规则、程序，召开党组会议研究决定。按照《党员领导干部参加双重组织生活制度》要求，局党组书记、党组成员都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支部会议、组织活动等。局党组成员、科室负责人严格要求，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行业安全生产等方面认真落实“一岗双责”制，切实抓好分管领域的廉政建设和安全生产工作。特别是在疫情防控工作期间，全局干部职工深入贯彻省州委部署，齐心协力、义无反顾投入到战疫之中，承担起防疫物资保障工作，

同时全力推进工业复工复产、工业稳增长等工作，实现了全州工业增加值、工业投资由负转正、由稳变增的成绩。

（三）持续推进意识形态工作。按照规定落实意识形态工作党组书记负责制及分管领导直接抓，班子成员抓分管的要求，全面加强机关干部意识形态教育。同时还结合同心同向、结对认亲和扶贫帮扶活动，加强对群众僧人的思想宣传和教育工作，引导群众在党的扶贫政策和惠民政策下，自力更生，依靠勤劳实干精神增收致富，遵纪守法，自觉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引导僧尼要爱国爱教，感恩祖国、感恩党，要清醒认识，并鲜明反对**集团分裂破坏民族团结和祖国统一行为。努力将大家的思想统一到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上来，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汇聚磅礴力量。在疫情期间，针对一些负面言论及影响，局党组专门召开会议，要求全局干部职工要树立“四个意识”，站稳立场，客观分析和认识相关社会舆论，要自觉维护社会稳定，并全力投入到疫情防控的政治任务当中。同时要加强对家庭成员、周边群众的思想引导。

（四）落实党内监督工作方面。局党组、派驻纪检组及机关工委对机关党员干部职工执行落实党内法规进行经常性性监督。重点对执行党员是否存在双重信仰问题、执行《党章》《八项规定》和机关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方面的监督。持续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不断提升党员干部的政治理论水平，增强党性锻炼和修养，提高执行落实党内法规的能力，确保落实法规不变通、不走样。

（五）党内规范性文件制定。局党组严格按照党内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要求，切实抓好局党组、机关工委规范性文件制定。今年，我局未涉及党内规范性文件的制定。

通过自检自查，局党组、机关工委和机关支部主要存在以下问题和不足。

一是对党内法规的学习以党组会、支部会和学习例会方式学习为主，党员干部自我学习为辅，在学习质量上还有待提高。

二是在落实党内执行法规方面，如在抓基层党组织建设、党员干部教育管理、意识形态工作方面重安排部署，对工作落实的督导推动上力度不够。

三是对党员干部未严格执行落实党内法规行为的批评教育和逗硬处理力度有待加强。四是是对党员干部执行党内法规的考核考评工作与评先评优、奖惩任免结合得不够紧密。

（一）增强执行落实的责任意识。切实转变重业务轻学习的观念，强化局党组、机关工委和党支部执行落实党内法规的责任意识，发挥党组成员以身作则、以上率下，带头学习党内法规的作用，坚持党组中心组学习制度，坚持党组会前理论学习制度，识；利用周五干部职工集中学习制度，组织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党章》《两个条例》等相关的党内法规，全面掌握其基本内容、基本要求，增强在实际工作中自觉贯彻执行执行力。

（二）坚持维护党内的良好生态。落实党员领导干部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责任，完善落实党内法规的各项制度，扎实开展党组会、党员大会、“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等，强化党员干部特别是班子成员自身的政治意识、责任意识、大局意识，牢固树立抓落实、重实效的观念，认真履行党内监督主体责任，进一步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全力维护党内政治生态。

（三）强化执行落实的监督检查。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沿，按照绝不突破纪律底线原则。严格以党内法规制度为统领，坚持问题导向，聚焦党的建设的薄弱环节，明确标准底线，强化监督检查和考核问责，切实把各项党内法规执行情况纳入监督范围，努力提高党的建设质量和效果。

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执行情况监督检查报告篇二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为全面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公司)要求,按照公司的相关管理制度和规定,切实规范×××(以下简称×××)决策行为,提高决策水平,防范决策风险,结合×××实际,制定本实施细则。

第二条“三重一大”决策事项是指×××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度资金运作。

第三条“三重一大”事项的决策必须遵循以下原则:

(一)坚持依法决策。遵循国家法律法规、党内规章制度以及集团公司、公司相关规定,保证决策内容和程序合法合规。

(二)坚持科学决策。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运用科学方法,加强决策的前期调研论证和综合评估,有效防范决策风险,增强决策科学性,避免决策失误。

(三)坚持集体决策。根据职责、权限和议事规则,对“三重一大”事项进行集体讨论和表决,避免个人或少数人专断。

(四)坚持民主决策。坚持民主集中制,充分发扬民主,发挥每个参与决策人员的作用,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作出决定。

第二章决策范围

第四条重大决策事项是指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集团公司、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等规定,由×××党委会、矿长办公会决定的事项。主要包括:×××发展战略、生产经营、改制重组、机构调整、兼并收购、资产调整、产权转让、利益调配、质量、安全稳定、党的建设等方面的重大决策,重要规章制度的制(修)订与废止,以及其他重大决策事项。

第五条重要人事任免事项是指×××党委管理的科级干部职务调整和重要奖惩。主要包括:科级干部的选拔任免、奖惩和后备人选的确定;按照管理权限向公司推荐或直接向托管控股公司委派股东代表、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和经理、财务负责人(科级),以及其他重要人事任免事项。

第六条重大项目安排事项是指对×××生产经营、资产规模、资本结构、生产装备、技术状况等产生重要影响的项目的立项和安排。主要包括投资项目,重大工程建设项目,以及其

他重大项目安排事项。

第七条大额度资金运作事项是指超过×××领导人员被授权资金限额以上的资金调动和使用。主要包括超预算的资金调动和使用，对外大额捐赠和赞助，以及其他大额度资金运作事项。

第三章决策程序

第八条“三重一大”事项分别以召开党委会、矿长办公会的形式，按照各自的议事规则，对职责权限内的“三重一大”事项作出集体决策。

第九条“三重一大”事项提交会议集体决策前应认真调查研究，经过必要的研究论证程序，充分吸收各方意见。重大投资和工程建设项目立项申报应事先由职能部门组织相关业务科室、单位充分讨论并听取各方意见。重要人事任免要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并事先征求纪检监察部门意见。大额度资金运作事项事先由相关职能部门进行论证和风险评估，建立健全资金内控管理机制。研究决定改制和经营管理方面的重大问题、涉及员工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制定重要的规章制度，应通过适当形式广泛听取员工群众意见和建议。按照公司重要经营决策法律论证管理办法规定，对应当进行法律论证的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应事先充分论证。

第十条决策事项应至少提前三天告知所有参与决策人员，必要时可事先听取反馈意见。

第十一条决策会议符合应到会人数的三分之二及以上方可召开。与会人员要充分讨论并分别发表意见，主要负责人应最后发表结论性意见。会议决定多个事项时，应逐项研究决定。若存在严重分歧，一般应推迟作出决定。

第十二条会议决定的事项、过程、参与人及其意见、结论等内容，应完整、详细记录并存档备查。

第十三条紧急情况下由个人或少数人临时决定的，应在事后及时向×××党委、×××报告。临时决定人应对决策情况负责，×××党委、矿长办公会应在事后按程序予以认可。

第四章组织实施

第十四条决策作出后，领导班子成员应贯彻×××党委、×××的意见或决定，并按照分工和职责组织实施，实

施结果应及时向×××党委、×××报告。

第十五条单一部门承办工作的，按照业务分工组织实施；多个部门承办的，由牵头部门组织实施，其他相关部门配合。

第十六条参与决策的个人对集体决策有不同意见，可保留或向上级反映，但在未作出新决策前，不得擅自变更或拒绝执行。如遇特殊情况需对决策内容作重大调整，应重新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

第五章 监督检查与责任追究

第十七条×××党政主要领导为本实施细则的主要责任人。×××党委应加强对×××贯彻落实本实施细则的组织领导和督促检查。

第十八条除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应保密的事项外，应在适当范围内公开“三重一大”决策及其执行情况，接受监督。

第十九条领导班子及其成员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情况，应作为民主生活会、领导述职述廉和民主评议的重要内容。

第二十条纪检监察部门按照《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结合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进行监督检查并作出评估。向×××党委和上级纪检监察机构报告工作时，应将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情况作为重点内容。

第二十一条领导人员违反“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应按照《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和相关法律法规给予相应处理。违反规定获取的不正当经济利益，应责令清退；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承担经济赔偿责任。

第六章 附则

第二十二条本实施细则由×××(党委)办公室负责解释。×××“三重一大”决策事项范围及职权分配及“三重一大”事项决策流程图，详见附件。

第二十三条×××所属各基层单位根据本实施细则，结合实际情况，修订完善本单位“三重一大”决策制度。

第二十四条本实施细则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执行情况监督检查报告篇三

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供大家参考。

根据公司《关于开展贯彻落实〈进一步推进国有企业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意见〉情景自查工作的通知》和《关于进一步推进国有企业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意见》（中办发〔20xx〕xx号文，以下简称《意见》）的要求，公司对落实“三重一大”团体决策制度执行情景进行了自查。公司领导班子能够严格按照“三重一大”团体决策制度的要求，汇聚团体智慧，充分发扬民主，较好地落实了“三重一大”团体决策制度。现将有关情景报告如下：

一、“三重一大”团体决策制度建设情况

“三重一大”团体决策制度是国有企业加强反腐倡廉建设，促进领导人员廉洁从业，保证国有企业科学发展的重要制度保障。xx公司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按照新兴集团《关于印发《集团20xx年“三重一大”团体决策执行情景及制度执行力检查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全方面自查，全方位整改，进一步规范了“三重一大”议事决策事项、程序，初步建立了“三重一大”制度，对于规范决策行为，提高决策水平，防范决策风险发挥了重要作用。

xx公司以去年通用集团开展效能监察工作、专项治理工作为契机，结合我公司流程再造工作，按照管理对接和制度衔接的要求，对我公司现行制度进行了一次全面梳理和完善，对操作性不强、涵盖面不全、资料上不细的制度进行了修订、补充、细化、完善，截止目前，总公司本级累计共修订完善x项制度，新建x项制度，下属长沙公司修订完善x项制度，郑州公司修订完善x项制度，新建x项制度，天津公司新建x项制度，大连公司修订完善x项制度。经过梳理完善，xx公司目前共有制度xx项，就资 当前隐藏内容免费查看料而言，党建制

度xx项，人力制度xx项，行政制度xx项，经营管理制度xx项，销售管理制度x项，工程管理制度x项，财务管理制度x项；就性质而言，决策制度x项，执行制度xx项，监督制度x项；就效果而言，制度的系统性更高、操作性更好，针对性更强，初步构成了一套资料较为科学、程序较为严密的制度体系。

决策程序划分模糊不仅仅会导致决策效率不高，也容易引发腐一败问题。xx公司本着决策民主化、科学化的原则，建立健全了“三会”决策程序，规定了会前必须包括征集议题、起草方案、告知各参会方等环节，明确了会中的开会纪律、发言方式、研讨程序等资料。此外，我们也加大了对“三会”原始记录的管理力度，公司在召开重大会议时专设秘书完成会议记录任务，对重大问题处理的相关会议文件进行统一归档保存，对会议记录的格式、资料做了具体规定，确保公司各项原始记录做到完整、统一、准确、及时，确保“三重一大”决策有据可查，经得起检验。去年xx月份，我公司利用在长沙公司召开内部对标学习会的机会，组织各公司相关人员对制定的“三会”决策程序进行了全面学习。

在细化“三重一大”决策事项，规范决策程序的基础上，我们根据企业实际情景，制定了《中国新兴xx公司“三重一大”团体决策制度》（草案），正在进行意见征集和进一步修改。该制度草案界定了“三重一大”事项，划分了决策主体职责权限，明确了xx公司所有“三重一大”事项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并建立了相应的监督制约机制，保证“三重一大”团体决策制度的正确实施。

二、“三重一大”团体决策制度执行情况

制度的生命在于执行，我们在“三重一大”团体决策制度的执行工作上，始终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努力做到会前有调研论证，会中有充分讨论，会后有执行监督，公司各项重大决策均由领导班子团体讨论决定，避免了由于个人主观因

素而导致的决策失误。

我们对企业经营方针、资产管理、长远规划、发展战略，对关系到公司改革的重大事项如机构调整、分配制度等的决策进取进行调查研究、必选论证，充分聆听职工意见后再召开党政联席会议充分讨论决定。去年，我们确立了xx公司“三年翻一番、五年翻两番”的发展战略，对这一涉及企业发展前途和方向的战略，我们严格履程序，在领导班子充分酝酿讨论的基础上，召开企业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参加的“十二五发展战略研讨会”，虚心听取各方意见提议，认真研究各种可行措施，初步确定了发展目标和保障措施，并在xx公司第三届二次职代会上征求了广大职工代表的意见，最终经xx公司党政联席会审议经过，保证了重大事项的民一主决策过程。在涉及职工重大切身利益的事项上，我们也严格按照决策程序进行。今年初，我们研究制定了《xx公司绩效考核实施办法》（征求意见稿），并下发机关各部门、下属各公司组织员工研究讨论，广泛征求职工的意见提议。从去年7月份到今年2月份xx公司经党政联席会、总经理办公会先后研究决定重大事项47项，均履行了决策程序。

xx公司机关部门领导及所属单位领导班子的配备是人事工作的重点。我们在干部使用上，严格组织管理，坚持竞争择优、公开透明的原则，做到凡涉及重大的干部人事任免、变动事宜，都在充分调研、广泛听取意见的情景下，召开党政联席会研究，经过会前酝酿、会上讨论、会后传达的程序和方式，做到重大人事问题团体研究。对行政领导的任免、聘任解聘，由领导提名、人事部门提议、群众评议推荐等形式产生，由办公室人事、党务部门组织进行考核，公号：办公室的莉莉整理提出意见后交由党政联席会议审定。对党组织负责人的使用，坚持从思想道德品德端正和廉政情景表现优异的同志中进行选拔，并上报集团公司审批，然后召开党员大会进行团体研究、投票产生。从去年x月份到今年x月份xx公司x项重要人事任免均严格按程序进行。

我们对每项重大项目安排，如新项目拓展、施工单位确定、材料设备采购等，严格执行集团有关规定、中国新兴xx公司《投资管理办法》、《预决算管理办法》、《招标管理办法》、《材料设备采购管理办法》等制度，明确投资管理程序，规范企业投资行为，提高投资决策的科学性和民主性，加强投资项目建设期间的跟踪监督，有效防范了投资风险。尤其是对大宗物资采购、大型设备购置、租赁等都在广泛收集市场信息的基础上，坚持“货比三家”的原则，实行阳光采购，各相关单位、部门共同参与审查招标，参与评标、定标，并报总经理办公会审议确定，避免了物资采购的跑冒滴漏，有效控制了工程成本。从去x月份到今年x月份□xx公司重大项目安排共计x项，均严格按照上述制度并经过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执行。

我们根据xx公司《资金管理办法》、《关于加强资金使用计划、审批、支付管理的暂行规定》、《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坚持由xx公司财务部提出初步意见，经总会计师复审后，提交总经理办公会或党政联席会批准实施，确保资金使用贴合国家有关财经政策和企业规定，安全有效。对于资金使用情景，利用季度生产经营会和年度工作会向广大干部职工进行说明。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三重一大”团体决策制度包括制度的建立、执行、监督等若干环节□xx公司“三重一大”团体决策制度在这三个方面还存在必须的问题。

制度体系仍然不够科学合理，部分制度不够健全，配套制度和实施细则尚需进一步建立，部分制度缺失，个别制度过时的问题依然存在，决策权限模糊，职责边界不清等问题亟待解决，制度的废、改、立工作仍需继续大力推进。

个别下属企业决策程序尚不规范，“三重一大”事项的议事规则较为分散。部分决策事项会前未讨论，部分事项决策依据不充分，大部分制度未进行网上公示。

决策执行是否到位、是否到达应有效果，这些都是制度监督方面应当解决的问题，目前□xx公司“三重一大”制度监督评估体系不够健全，相关评估制度和职责追究制度不够完善。

四、下一步工作思路

制度是企业科学发展的根本，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坚持“用制度管人，按程序办事”的原则，进一步加大公司系统制度的建设力度，突出制度的可操作性，注重制度的系统性，强化制度的针对性，逐渐构成一套好用、管用、实用的制度体系。

“三重一大”涉及决策事项较为宽泛，目前，我公司正细化“三重一大”团体决策事项，着力构建xx公司分级授权体系，该体系还需进一步补充完善和讨论研究，待成熟后下发执行。同时，我们将要求各二级公司根据总公司的规定进行细化，增强针对性，提高可操作性。

制度的关键在于执行，而执行的核心就是要有明确规范的业务流程，真正做到有规可依，有序可循。下一步，我们将在此刻工作基础上，借助管理咨询公司的力量，进一步做好管理权限界定、业务流程优化等工作，提高制度的执行力。

建立自查责任制，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各职能部门，对所分管工作开展自查、自评工作。同时，探索建立对决策的考核评价和后评估制度，逐步建立决策失误纠错改正机制和职责追究制度。

文稿来源网络整理，版权归原作者所有。

若侵犯了您的合法权益，请作者持权属证明与本站联系，我们将及时更正、删除！谢谢！

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执行情况监督检查报告篇四

三、抓程序规范，增强科学决策能力

科学梳理，明确“三重一大”的内容。我委涉及“三重一大”的事项包括：科教城建设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执行上级重大决策，各项改革方案及实施情况；管委会年度财务预算、决算，直属单位年度经济考核目标、年度财务预算，大额度资金的使用；工程项目招标、设计方案、重大变更、超过规定的采购；干部的推荐、提名、录用、任免、奖惩和后备干部人选，员工招聘、提拔、奖惩；对重要机构的入驻、支持方式；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执行情况等。

规范程序，执行集体决策制度。按照“三重一大”的要求，我委十分重视决策过程，重点做好过程管理，提升决策的科学性和合规性，降低决策风险。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 重大决策的执行的集体决定。涉及管委会财务预算、决算、年度经济考核目标等重大事项的决策，严格按照《中共常州市委专题办公会议纪要》（第6期）的精神进行，由财务处编制详细预算，经分管领导审核后，报管委会委主任办公会议审核，通过后上报财政局。事业单位年度经济考核目标的制定由财务处根据各事业单位前一年收入及本年度预算收入制订本年度考核目标，然后与其负责人协商，确定目标，报管委会主任办公会议审核。执行金凤凰政策时，由入驻机构将相关材料报科技处审核，科技处将符合条件的名单报由市委组织部、市人事局、科技局和科教城管委会等单位组成的金凤凰人才政策评审会，通过后，对名单进行公示（7天），再进行经费发放。对工程上重大方案的决策。涉及园区公共绿化、新建工程、大楼装修等方案的设计，均在管委会委主任办公会议上进行集体讨论确定，并邀请专家组成专家小组进行评

审，并临时成立评标小组，按无记名投票方式，以超过半数为原则进行投票表决确定中标方案。

2. 重要干部的任免奖惩集体决定。一是坚持民主推荐，完善考察方法。对拟提拔的岗位人选，首先根据岗位职责，由党群处提出拟用人选的资格条件，经过民主推荐产生拟任人选，报党工委集体讨论，形成考察人选。对干部考察坚持将领导意见和群众意见结合起来，将德、能、勤、绩、廉结合起来，将任前考察与年度考核、干部关键时刻的表现情况结合起来，做到全面客观公正的评价。去年，我委共考察、提拔了5位中层正职干部，按民主推荐、全面考察、集体讨论、任前公示等程序进行，实现了规范化操作。二是坚持民主、公开、竞争、择优原则，提高选人用人公信度。去年我委因工作需要，通过在媒体发布信息，公开招聘了2批共21名工作人员。在招录过程中，按领导班子集体开会研究讨论决定招聘名额、发布信息、筛选符合条件者、笔试、面试、检察的程序进行。三是坚持集体讨论，形成任免决定。党工委讨论决定干部，做到有三分之二以上成员到会，并保证与会成员有足够时间听取情况介绍，充分发表意见。对意见分歧较大或者有重大问题不清楚的暂缓表决。去年，市级机关20名中层干部到科教城挂职，对于他们的岗位安排，均由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决定。

3. 重大项目集体决定。一是对所有工程均根据发展规划，经领导班子集体讨论，由工程处提出项目立项报告，报市发改委(或区发改委)进行项目立项审批。二是工程建设过程中涉及重大变更、单项综合金额超过规定的采购需要向分管领导汇报，并经管委会招标领导小组集体讨论通过方可实施。三是对自行招标的工程均由管委会招标领导小组组织，按程序严格进行公开招标。每项工程招投标，均经过领导小组确认招标方案，编制招标文件，工程预算审计，审核招标资格，集体讨论决定中标单位。，共召开招标领导小组会议40多次，对30多项工程进行了招标，节省经费达400多万元。四是引进重要研发机构时，对启动经费、设备采购和房屋租金上的支

持，由分管领导和业务处室提议，经委领导班子集体讨论决定。兑现政策时，由机构提出申请，经逐级审批，最后由管委会发文并执行。

4. 大额度资金的使用集体决定。坚持大额资金使用集体讨论、民主决策。一是在支付入驻机构的启动经费时，根据各机构实际，采取具体问题具体处理和集体讨论、民主决策原则，形成支付方案，确定支付方式。二是在大额工程款项支付上，也坚持集体决策。工程处根据工程情况提出付款计划，由财务处审核，经分管领导审核后，提交委领导会议讨论决定。

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执行情况监督检查报告篇五

4. 学院重要规章制度的制订、修改和废除；
5. 学院内部组织机构的设置和重要调整；
6. 教职工收入分配及福利待遇、奖励和关系学生权益的重要事项；
7. 学院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情况的审定和预算执行与决算审计；
8. 学院重要资产处置、重要办学资源配置；
9. 院级以上重大表彰，校园安全稳定和重大突发事件处理；
10. 其他重大决策事项。

第四条重要人事任免事项主要包括：

1. 学院中层干部以及享受相应待遇人员的任免、党纪政纪处分；
2. 推荐院级后备干部和市级以上党代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人选；
3. 学院校办产业相关负责人及其相关人员、人选的确定；
4. 其他重要干部人事任免事项。

第五条重大项目安排事项主要包括：

1. 国家级、省级各类重点建设项目；
2. 国内国(境)外交流与合作重大项目；

3. 重大合资合作项目；
4. 重要设备、大宗物资采购和购买服务，重大基本建设和大额度修缮项目；
5. 其他重大项目安排事项。

第六条大额度资金使用事项主要包括：

1. 学院大额度资金调动和运作；
2. 未列入年度预算，单项在20万元以上款项支出；
3. 招标项目需要变更和追加资金10%以上的；
4. 5000元以上捐赠；
5. 其他大额度资金事项。

第三章决策程序

第七条集体决策机制。学院党委会、院长办公会是学院集体决策机构，具体要求按照相关会议议事规则执行。

第八条民主决策程序。凡属“三重一大”事项，在提交集体决策前，应经过必要的民主程序进行深入细致的研究论证，广泛听取并充分吸收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第九条学院“三重一大”事项采取会议形式集体研究决策，不得以传阅会签或个别征求意见等方式代替会议决定。

第十条参与“三重一大”事项决策的个人对集体决策有不同意见，可以保留或向上级反映，但不得擅自改变或拒绝执行。如遇特殊情况需对决策内容作重大调整，应当重新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

第四章保障机制

第十一条实行决策回避制度。如有涉及本人或亲属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影响公正决策的情形，参与决策或列席人员应当回避。

第十二条实行决策公开与查询制度。除涉密事项外，“三重一大”决策事项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公开。

第十三条实行决策执行报告制度和督查制度。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应当将“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执行情况列为民主生活会和述职述廉重要内容。学院纪检监察室等部门要依据职责对党委、行政的决策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报告，提出纠正意见。

第十四条实行决策责任追究制度。不严格执行“三重一大”

决策制度，造成重大经济损失和严重后果的，将依纪依法分别追究相关责任人和部门(单位)的责任。

第五章附则

第十五条各系(部)、资产经营公司按照本办法，制定“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并报党政办公室备案。

第十六条本办法由学院党政办公室负责解释，自2016年4月19日起执行。

重大决策落实情况自查报告

课题决策咨询报告范文